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FOODS LIMITED
中國食品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06)

本公司之財務顧問



完成有關在中國內地可口可樂裝瓶業務
的申美出售事項

茲提述中國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日期為 2016 年 2 月 10 日、2016 年 8 月 23 日、2016 年 11 月 17 日、2016 年 11 月 24 日、2016 年 12 月 16 日及 2017 年 4 月 2 日的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 2016 年 12 月 21 日關於（其中包括）中糧可口可樂買方購買太古-中糧可口可樂出售股權及可口可樂公司-中糧可口可樂出售股權，以及通過公開出售出售公開出售權益的通函（以下簡稱「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 2017 年 4 月 2 日，董事會宣佈收購事項及出售事項（除向太古出售本集團於上海申美飲料食品有限公司可口可樂裝瓶部的權益事項（以下簡稱「申美出售事項」）外）已於 2017 年 4 月 1 日完成。董事會欣然宣佈完成申美出售事項之條件已獲達成，而申美出售事項已於 2017 年 7 月 1 日完成。

承董事會命
中國食品有限公司
主席
馬建平

北京，2017 年 7 月 2 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馬建平先生為董事會主席及非執行董事；江國金先生、樂秀菊女士及周晨光先生為執行董事；覃業龍先生及尚建平女士為非執行董事；以及祈立德先生(Mr. Stephen Edward Clark)、李鴻鈞先生及袁天凡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